



聖教雜誌叢刊

方德望神父小傳

上海土山灣印書館發行

已 出 版

六十六

方德望神父小傳

六分

八〇六一 天主教與婦女問題 八分

八〇六二 勞工問題 五分

將 出 版

蘇維埃俄羅斯之觀察

共產主義駁論

教育權之原理

方德望司鐸小傳

輸入歐西科學之偉人

方德望神父小傳目錄

緒言

一

奉命赴京助理欽天監二十二

家庭及求學時代

一

回歸陝省教化復行 二十三

進會肄業求往東方傳教

三

罪犯領洗 二十五

渡洋東來

五

內訌騷擾 二十六

山西傳教

七

遭逢逆境 三十

升任陝西會長 教化廣行

十一

才德並著 三十三

秦嶺虎患 洋縣開教

十三

病危善終 三十九

城固縣開教

十五

葬殮 四十二

救免蝗患

十七

傳說 四十五

甘肅開教

十九

羣僧辨道

二十

渭水與黃河兩岸之開教

二十一

緒言

方公德望，當明末清初傳教於山西、陝西、甘肅三省，稱陝甘宗徒，生前死後，多行奇蹟，教內教外，感蒙厥惠，有方老爺之稱，而教外人竟爲之立廟焉。一千九百卅年，前清光緒廿四年耶穌會總長委任江蘇會士羅公懷道 R.P. Gabriel Rossi 爲方德望司鐸列品案之副請願人。因羅瑪已派有耶穌會列品者之總請願人，羅公於一千九百零三年親赴陝南查勘，彙集證據，備案呈請列品；經羅瑪禮部及教皇良第十三，認爲有效，今祇待基利斯督代表之畫諾，即入可敬品。羅公有著意文方德望神父傳（各種證據，皆原文錄入，未行世）及一千九百卅九年，即民國八年，宗座巡閱使光主教親至方司鐸墓，以表景慕之忱，并望列品案早日成立，且提議刊行方神父法文小傳，以廣流傳。前

年上海震旦大學艾公葆德 R. P. Leop. Gain 爰取羅公所著之方公
意文傳節譯法文行世，以副光主教之厚望，未幾，北京林主教函囑譯
以華文，以餉信友；此方公德望小傳之所由作也。

方德望司鐸小傳

家庭及求學時代

方公玉青，字德望 (E. Le Févre) 法國人。生於亞味農 (Avignon) 附近。母利哀而村，時在一五九八年。(月日未詳，自其所取聖名觀之，當在聖斯德望瞻禮前後。) 父母家道寒苦，而信德堅固，事主熱心。公幼時，品行端方，不類凡童。年十歲時，即看破塵世，決志修道。爰商諸其母，其母欣然贊許，然苦無力以成其美志。於是德望一面懇切祈禱，依恃聖母；一面商諸本堂司鐸。一日，忽詣雙親前，謂之曰：「天主召我登司鐸品，而吾儕無法以成其事，敢求送我於新開之耶穌會公學門首，我將服役校中，請求長上，於衣食外，許我得同他生肄業。」父母如其言，送於耶穌會學堂，時在一六一二二年，院長見其誠樸端雅，志堅言切，錄之以供灑掃教室。

暇則從校生一同上課。公乃專志力學，以備他日得升鐸品。惟日間灑掃事忙，無暇畢其功課，於是焚膏錐股，夜以繼之，孜孜兀兀，數年如一日，刻苦自勵，未嘗有倦容云。蓋其晉升鐸品之熱願，傳教救靈之神火，有以振其精神，而忘其劬勞也。公既勤讀守規，學業大進，校中師長咸器重之。爲人又溫良恭順，謙讓端方，以校傭而廁於貴介子弟間，能不亢不卑，不失自處之道。公學中有聖母會，進會者，概皆聖母忠僕，而爲校中優秀份子，公於末年，竟被選爲聖母會領袖，於此可見公之德，與其同學之愛之敬之也。冉冉光陰，去如流梳，公就學校中，蓋倏忽已六易寒暑，而畢其業矣。噫，昔日一校傭也，今則居然爲亞味農公學之畢業生，有志者事竟成，可爲後生鑑矣。

進會肄業求往東方傳教

公之堅忍淬勵以求學者，欲升鐸品也。然天主聖意，更欲選爲東方宗徒，爰啟牖其進耶穌會，而爲將來宗徒事業之預備。公時年二十，旣畢業於公學，卽求進耶穌會初學院。省會長素聞公之德，遂欣然納之。二年初學期滿，隨發修士三願，卽遣往本會公學，教授文學，凡坐其春風者，莫不德學兼進，爲校中翹楚。公居講席凡三年，後乃攻哲學，兼習算術，二年而畢業，繼攻神學，以備晉升鐸品。

是時亞東教務，自聖方濟各沙勿畧開創後，蒸蒸日上，惟教難時起，捨身致命者踵相繼，於日本爲尤甚。時有衰罷斯的恩，未哀喇神父者，（Sebastien Vieira）由日回歐，面晤教宗迂爾朋第八，及耶穌會總會長。報告東洋教務，并欲乘機招集同志，共往遠東，傳揚聖教。（按未哀喇神父回日後，卽得致命榮冠。）未哀喇於葡京里斯朋上岸，遵陸步行。

至羅瑪經葡班法意諸國；一路風聲所至，人爭請見，欲一觀東洋宗徒之丰采。而聆其言論，神父卽乘機演講情形，東方及其教務之發達，教友之熱心，教難之劇烈等情；聞者咸興棄鄉遠征，冀得傳教而爲主致命之恩。一六二六年未哀喇神父至亞味農時，公攻神學已二年，聞神父演講，頓動救靈熱願，切望爲主致命。爰托未哀喇公於羅瑪總會長前，(Mutius Vitelleschi) 代求允準東渡；總會長見其誠懇，允之。

按是時日本傳教士，有多明悟會，方濟各會，奧斯定會，修士，皆班籍，來自瑪尼拉 Manille 及墨西哥二地。耶穌會士則皆意葡籍，班籍者惟伯多祿瑪爾該 (Pierre Marquez) 於一六三二年由瑪尼拉至中國，轉往日本，繼於一六四三年，致命於日本。若法籍會士，派往日本者，初惟公一人，然亦未入日境，至來華傳教之法籍

會士，蓋亦以公爲首云。

渡洋東來

公旣派往遠東傳教，卽於神學第二年之末，晉升鐸品；於是歷年宿願，一旦得償，其神樂爲何如，不言可知。時公年三十，方在青春；其後又傳教三十年，乃周其花甲於中國。此非全能全知之天主，暗中默施其上制，安能巧合如此？未哀喇神父，另自別道回葡，約凡派往遠東傳教者，會集於葡京里斯朋。公乃由亞味農起程赴葡，同行者共十人，內意籍者七，法籍者三。未幾未哀喇神父亦至，待船放洋。時遠東之航行，爲時旣久，而險難亦多，實有不可與今日相提並論者。一六二八年四月，公乃與他會傳教士，計共四十八人，登船東渡。葡屬印度總督亦同行焉。惜爲時已晚，風信已過，經四月之靜風逆風，舟不得前。乃於一六二八

年八月中，復折回葡京。而天主之銜磨諸忠僕也，猶未已；歸時熱症忽起。船員多有染而亡者，耶穌會司鐸之染疫去世者，共三位，其餘四十一位傳教士返葡後，暫相分離，各事其事，以待明年，卽一六二九年，再作第二次之航行，公與數人，退往哀華喇（Evora）行第三年，卒試神工。翌年二月，始得第二次揚帆出海，四十一位修士，分乘九船，公於船上，仍如向日，步聖方濟各之後塵，一路竭力侍奉患病者，安慰憂患者，故船中諸人，神形均受其惠。自葡京至臥亞，船行八月之久，既至臥亞，公乘便往朝大聖方濟各之墓，瞻仰遺跡，益動救靈神火。一六三十年四月，復由臥亞起程，九月初，抵澳門，時葡人於澳島，已設置總督署，營塞砲壘，主教署等。而方濟各會，多明我會，奧斯定會，耶穌會，皆有修院在焉。除耶穌會之外，餘皆班籍，自是以後，澳門遂爲葡籍耶穌會士，往遠

東傳教之中心點，凡在日本、中國、安南、剛包熱及暹羅等地傳教者，皆於此會集焉。

方公等至澳門時，日本教難正烈，凡傳教士之入境者，錮禁刑戮，可預期也；至於中國則不然。太平無事，教務興盛，歸化者眾，常有稽多人少之嘆。公至此，疑莫能決，不知天主聖意何擇；乃懇切求主後，將心中意願，及靈魂光景，直陳於會長前。長上見其立意高超，愛德宏深，知天主聖意，選公爲中國之宗徒，而非爲日本之致命也。爰改初計，遣往中國傳教，俾愈顯天主聖名之光榮，於吾華大地，而玉成其宗徒之志願。

山西傳教

公之往中國也，經會長派定其傳教地點，爲山西、陝西二省，屬高一志 (Alphonse Vagoni) 神父手下。公乃依當日教士素經之道，自廣東、江西、

南京、安徽以至北京同行者共五位。內有司鐸金彌厄格號端表者。其後傳教山西三十五年間，成績卓著；又有葡兵四百名，由司鐸若望勞特利該（Jean Rodriguez）率領，乃徐光啟奏准崇禎帝，而被雇請北上，以拒滿洲兵之內犯者。（按據聖教史畧，葡兵至江西南昌，有讒於朝廷者，謂將不利於中國，帝乃收回成命，着葡兵折回奧島，惟五位傳教士，得乘機獨自入京云。）方公初至山西，正高一志，神父大行教化，受洗新教友，數達二千餘；公時年三十二，氣壯力強，神火炎炎，遂竭力學習華語；又得高神父指示一切，對於地方風俗人情，及傳教之道，不久即得要領。於是出巡各會口，施行聖事，作實地之練習；惟公時患頭痛，病勢頗劇烈，居公所時爲尤甚；出外巡視教友，則似稍減；於是終日徒步山川間，以覓善心之人，而爲之講解要理。至其克苦之功，實不多觀。

公體力素壯，耐苦任勞，衣服粗陋，冬夏不易，胸懸苦像，徒步往來，寒暑不足以減其救靈之神火，炎日暴雨，皆不能阻其四出宣講也。誠如聖經所稱之善牧，出尋亡羊，有不獲不已之慨。黃河流域諸省，每十五年或二十年，必一饑，已爲常事。一六三四年，山西又大饑，繼以厲疫，盜匪復乘間而起，人民之死於饑疫盜者，不可勝數。公旣無力以拯其身，乃轉而救其靈，同高一志，公及輔理修士厄瑪奴哀而高滿者。(Emmanuel Gomonz)分頭巡行各市巷城濠，見有遺孩，其一息僅存者，付之洗而送之升天。其尙有生存之望者，抱之歸而收養之，特賃寬大房屋數間，撫養遺孩，至數百餘名之多。未幾，經濟竭蹶，無以善後，幸熱心教友，感神父德化，亦共量力輸助，中有段姓聖名伯多祿者，尤爲慷慨。(按據聖教史略，絳州巨紳段姓，有名段堯者，在北

京奉教領洗，歸而勸化同族之人，其弟段襲、段展皆沾聖化，而爲當時之熱心教友。教外者，見傳教士慈善博愛，亦皆出而共襄義舉，地方官長並酌給公費，以維持之，此實可謂中國育嬰堂事業之嚆矢，至今每年所救無數嬰孩靈魂，皆公爲之創也。高滿修士於致罷爾刀利神父 (Barlotti) 函中述當時方公傳教救靈之情形，對於育嬰堂事業，更詳陳其發展情形，至今讀其函者，咸覺動心。至於教友之由公倡率，而助理育嬰堂事務者，得天主特別保佑，蓋當時盜匪雖到處焚劫，而若輩則鮮有遇難者。

凡教友門上，有耶穌二字者，已足爲一家之保障，外教中蒙主聖寵，而於重病時，求領聖洗，因得神形兼愈者，實繁有徒，故教友數，因以大增。公用聖水所行之奇蹟，不可勝數，即其新教友用之，亦多獲奇效，治病，

驅魔逐制猛獸熄滅火災等時有所聞。蒲州有致仕在家之韓相國名
燿字象雲者竭力傳揚主名即於此時請方神父赴蒲州開教賴其力
而歸化者甚眾遂於該處創成熱心興盛之大會口至今猶存云。

升任陝西會長 教化廣行

公於山西賴高公指引傳教救靈頗著成效四五年後長上見公才德
可以大用遂將陝晉二省教務劃分爲二命公任陝西會長職。公奉命
立即首途直赴西安省城時約在一六三五年方公至陝西全省有聖
堂二座一在西安城南門內教友十餘名一在城北七十里之三原縣
已受洗之教友約有百名。至秦嶺之陽漢中府尙有公所一處爲金尼
閣神父所創繼金公者即湯公若望然未幾而教士中斷蓋湯若望奉
命赴北京代鄧玉函 (P. Terrenz) 司鐸助理欽天監事務後中間至方

公繼任，已隔八年。公入陝西時，長上又命杜祿茂 (P. Teoleschini) 司鐸，及高滿修士佐之高修士於陝省。仍如在晉省時。辦理育嬰堂事業，及爲臨終者付洗，大爲公所倚任。二位司鐸至省城，不獨得自由講道於堂內，亦得於熱鬧市場，人衆往來之處，宣講無碍；天主亦優報二人之勞，賜歸化者日衆，未幾即得外教之受洗者，四百餘名，其中有皇族，官僚，士農工商，婦女，及頗具勢力之太監等。夫以陝西全省，數百萬生靈計，此四百人者，誠如海洋之一滴水耳；然當內亂正熾，飢荒頻仍，盜匪蠶起之時，教務上既諸多不便，傳教士又稀若晨星，而能於此短時期內，得此效果，正亦非易易也。方公於傳教及慈善事業之聲名，時正遠播，適有漢中府屬之洋縣令，速公往洋縣傳教。縣令韓其姓，籍隸山西絳州，昆仲共三人，均已領洗於北京，聖名味帶爾，多默，斯德望。

tal, Thomas, Etienne. 今爲洋縣令者，其季弟也，履新後，即欲教化屬下子民。乃遣家僕，訪求方神父，請臨洋縣開教。時公所居地點，離漢中洋縣，約有五百餘里，須經四大嶺，艱險異常。公聞召，立隨來人首途，祇帶教友一名，徒步而南，除行祭要品外，別無長物，此可見公之恪守神貧，與救靈神火之迫切矣。

秦嶺虎患 洋縣開教

相傳公之應韓令召，而赴洋縣也，路中遇多艱險危難，並行奇異神蹟；其事至今該處教友，猶能言之。謂當起程時，有難之而加以勸阻者，公答之曰：「使此行而爲經商營利者，固當知所戒懼，然我爲全能天主之光榮而去，則虎豹猛獸，皆爲天主所屬者，我何懼焉。」遂不顧而去。鄉人知其路之險，恐遭不測，卽於公入山之翌日，聚眾携兵而往，以爲

如得公遺骸，卽收而瘞之，聊盡敬愛報德之忱。詎知入山後，得公於荒嶺山洞內，正安然行祭，而其二旅伴輔祭焉。洞外羣虎環繞，瞋目而待，及彌撒畢，公出洞，高聲因天主聖名，斥令羣虎離山，不准出害行人。異哉！猛獸聞命，俯首而去，自後該山從未一見虎患。教外人士，覩此奇蹟，異而德之，爰於山中險絕處，造一廟宇，祀之爲神，至今稱方爺廟者是也。其像身穿祭衣，頭戴祭巾，儼然於破壁頽瓦中，受愚民之香火云。公跋涉山川，備歷險阻，十二日後，與二伴安抵洋縣，城憑漢水，爲韓令所治，韓令渴待久矣。一見公至，大喜，親爲洗塵，爰將全縣生靈，托其救拔，并誓願竭己綿力，以助福音之廣傳。奈宣講多時，歸化者雖不少，然猶不及方公與賢令之所望，故至今教友間，相傳謂公之離洋縣而他適也。嘗循耶穌所訓於宗徒者，臨行時，拂拭足塵，以示棄絕云。

城固縣開教

當方公猶在洋縣傳教時，韓令他調，作宰於相距六十里之城固縣，亦漢中府所屬也。新令一上任，卽寄書方公，促其至該縣傳教，書中有迫切語曰：「請神父速臨敝縣，啟導愚蒙，開發真光，指示常生正路。蓋縣令之重責，惟在使屬下子民，得真正之實益，卽使其最貴之靈魂得救也；至於神父，僕亦久知，舍此無他願也。予將爲神父開其先路，望仁慈耶穌在天大父，降福僕之微忱，俾聖教早得廣傳於此地，毋如洋縣之頑固難化。」據此，可見韓令之信德與熱心矣。傳教士得此，幸何如之。噫！今日烏得有如韓令其人者，出而爲傳教士之嚮導，預爲洞開城門，并用己善言權力，及其熱心恪守教規之善表，以助教士，歸化我中華四萬萬同胞哉？

天主俯允賢令之求，卽令公顯一聖蹟，以降福之。蓋當公之至縣門也，適城內大火，雖臨大河，取水甚易；然火勢正旺，人力不濟，有席捲全城之勢。於是眾咸束手，莫知所措；忽聞洋縣天主教士來，乃共詣公前，哀求救免火災。公答曰：「使汝等肯進教，以免惡魔及地獄永火之害者，我固極願相助也。」眾咸諾允。公卽當眾跪地，敬誦聖母禱文後，起身灑聖水於烈火中，并擲其念珠，於是火勢立殺，漸卽熄滅。故其後，公於廣場宣講，或於署內辯道，時人皆樂聽，得可奇可慰之效力。其後韓令復敦請城內碩儒宿學，另開談道會，以勸化之。於是城野之紳商士庶，咸得聞福音矣。公之宣講也，先於高處，懸教理圖像，手中執一小苦像，口講指畫，從無倦容，聽者亦樂而忘倦，城鄉之領洗者，日多一日；當時所創立之會口甚多，至今猶有存者，皆以方公爲其創始之人，引爲己

榮云。

救免蝗患

據本地士庶相傳，公嘗救免蝗患數次，當一六三六年，或三十七年之夏，飛蝗爲患，來自外蒙古，秋收幾已絕望，於是教內外人士，羣詣公前求救。公慈心大動，身穿短白衣，隨衆而往，一路念經，巡行被災各處，遍灑聖水於田間，羣蝗立即上飛，聚於空際，如一片濃雲。然外教中之頑固者，不信其能，且復譏之，孰意言未已而禍即隨之。蝗復分成數隊，聚於不信者之田間。衆乃大驚，羣來跪伏於公足下，哀求救免而施救，公卽慨然允之，驅蝗遠飛，遂不復見，於是其鄉乃得免於蝗患。公又求主，賜以好雨，使該處秋成，不特無損，且更加豐。當時有小塞子村者，四週圍以厚牆，中以衛王李張四姓爲最多，今亦如之。塞子築於漢水右岸，

正處沙河（譯音）急湍入漢水之衝，去漢中府七十里，依地方之形勢，當久爲急流所衝去，而不留餘蹟矣。乃至今如故，塞上居民，咸深信塞子之所以能保存，以至今日者，乃方公在天之靈，庇護之也。當蝗蟲爲患時，塞民間城固縣，有異人傳新教，行靈奇，曾除秦嶺虎患，熄滅城內火災，驅除數鄉蝗害，於是眾口一辭，決往城固，請至塞上，救其患難，公允其求而往。固能救其神形之患，勸化合村進教，至今小塞子爲陝南大會口，作傳教士之總匯，凡附近十二會口，由小塞子分出者，皆以小塞子爲中心點云。

一六八九年，始有李明 Le Comte 神父前往，繼方公之任。據其信云，該處教友，雖久無神父訓導，歷受許多艱難，然仍信德堅固，熱心不減，常爲他處教友之模範。按公墓卽在小塞子附近一尼庵內，蓋當時眾尼，

已受公勸化，進教回俗者也。

甘肅開教

明季陝甘二省未分治，總督駐節蘭州。時該處亦患蝗，兼之久旱不雨，勢將釀成絕大饑荒。總督某聞公名，及其所行之事，於漢中諸屬縣者，致書韓令，囑請方聖人西上，救一方生靈。方公聞信，明知仁慈天主，將用己以作廣揚聖教之利器，遂欣然就道。深望福音，得乘機廣傳於蘭州。乃徒步而往，經秦州而至蘭州。總督優禮相加，親爲接風，並許其自由行道。公乃設一祭台於廣場上，懸聖像，退而端跪誦經，降福田野民房。於是羣蝗上飛，如濃雲一片，漸漸飛去，卽不復見。公仍不已，輟夜祈求，而大雨傾盆。於是總督、會同屬員，及合城紳商士庶，羣詣公前謝恩。又同跪聖像前，敬獻多種貴重禮物。公一一辭卻。惟乘機宣講教理，聽

者興味漸濃，公亦久而不倦。於士林中，人尤另施教誨，使其通達諸教理，得轉而授諸平民。故蘭州及秦州諸熱心會口，歷經教難而不變者，皆公赴蘭時所垂之事業也。

羣僧辨道

公既到處顯行奇蹟，宣講教理，故歸化者日眾，致各廟香火漸減，信者日少。僧眾見之，懼生計將絕，乃惱羞成怒，決計整復舊日勢力。於是約公當眾辨道，以決勝負，意公必不敢去，乃可乘機詆誣其教理矣。不意公一心恃主，誦經後，即應約前去。時聚而聽者，廣場爲滿。僧徒先登場宣演佛理，畢，公乃起立，將其所講者，一一辭而闢之，言語簡明，理由充足，使之自認己謬，諱無可辯。諱畢，復和顏朗語，將聖教要理，一一闡明，聞者稱善，僧眾羞退，無從洩恨。公又乘機講明聖教諸秘蹟，所言清切

動人，多有以之歸化，而領洗入教者。斯時也，公之喜樂可知矣。

渭水與黃河兩岸之開教

未幾，韓斯德望升任山西西北境，長城附近，某要塞總兵，其廣救人靈之神火，仍不稍減，要公同赴任所開教，公允之。乃帶同僕婢隨員衛兵等，分乘數十民船，順渭而下；過西安後，改入黃河，逆流而北。韓令每於宿處，集屬下與沿岸鄉民，畧爲講解要理，方公繼之，將聖教道理，擇要闡發，所過皆如此。黃河兩岸之多數熱心新教友會口，於以創立。至於沿渭一帶，所有諸熱心大會口，亦概溯源於斯時，公傳教之奇效有若斯。蓋仁慈天主，於己宗徒，一若携其手，與之同行也者；故爲開福音之路，并賜以神權，多行奇蹟，而助其成功；公之得如許衆多之歸化者，蓋以此爲宗徒者，亦捨此天主聖助外，無他希望與安慰也。

奉命赴京助理欽天監事務

一六四〇年三月二十九日，公於絳州發終身顯願；主祭者，大約卽高公一志。惟高公於六月十九日即去世升天；翌年，陝省教務，惟公與郭公納爵（P. Da Costa）任之。然正當成效卓著，教化大行之時，忽奉長命，離陝入京，助湯公若望襄理欽天監事。公本精算術，三年之中，果大有助於監事。然傳揚福音，辦理育嬰堂，付洗臨死者，創立熱心善會等，仍爲公之首務。京城內各級社會，皆有善會，以鼓勵教友之熱心，實自公始之也。惟陝省教友，於此三年內，多方運動，迭次請願於長上，遣還其素所親愛之慈父。及一六四三年，副省會長傅公濟（P. Furtado）他調，魯公德照（P. de Senedo）新由羅瑪會議回華，奉命繼爲中國副省會長，魯公乃方公故友，昔於陝省，曾目睹公之傳教事業，及其聖德與神火，茲

得教友請願，因知天主聖旨之所在，乃俯允所求，放還其所切盼之宗徒於陝甘。

回歸陝省教化復行

公既回省，與郭公納爵分任全省教務；蓋直至公去世之日，陝省教士，惟公與郭二人而已。公管理西安漢中二府所屬諸大會口，并任甘省之蘭州秦州等教務；郭公則任全省北境上游諸地教務。時西安城內，有聖堂二，在南門者較古，乃金尼閣及湯若望所創，該堂常爲耶穌會士之座堂。八十年後，別會會士來陝助理教務，另創基業，則以北城之堂爲座堂云。

自公回陝之年，至其次年，卽一六四四年，至一六四五年，西安爲李自成所據。初李自成率叛軍十餘萬，入北京稱帝後，敗於吳三桂，退至西

安復稱帝，旋又大敗，全軍潰散，自成死於亂兵。時明亡清興，順治帝七歲卽位，多爾袞攝政，其後二十餘年中，各省不忘故主，忠義之士羣起勤王，於是此仆彼起，內亂頻仍，兼之連年饑荒，盜匪充斥，生靈遂不堪塗炭矣。當此兩朝代遞，四方雲擾之時，大小官員，幾不復以教士及聖教爲念，北京亦然，惟北京教士，仍能從容從事於天文科學等著作，一如平日，而於施行聖事，安慰被難之人，堅固教友信德等類，更得自由，故他日教難之來，（康熙初年之教難）教士雖出境，而新教友，因已得完滿之教育，能當大難而不稍屈也。至教難之興，陝西尤甚，然凡方公所創立之教會，其人雖經流徙，致命籍役等，皆能挺立不撓。蓋方公早當艱難前，用其自由，致力於教務，自西安至漢中，以及甘肅之秦州、蘭州，時往巡視，餐風露飲，跋涉山川，整理教務，創設善會，以振教友之

熱心；所過必召教友中領袖如會長等，加意諄囑，勸其助己勸化教外之人，而勉勵教友以盡己職云。

罪犯領洗

一日公於洋縣境內，偶沿山澗而行；忽見水中一人，危坐石上，惟首與二肩露出水面。公詢諸旁人，卽知係本地著名凶犯，邑宰刑之以非法；二足夾斷，置諸流水，任其凍饑，困疲而死。公聞言，大憫，憐其人之靈魂將永死，卽和衣縱身入急流中，近其身，而與之言天主仁慈，及三位一體，聖子降生，救贖人罪等語。凶犯聞其道，且感公仁愛，心中大動，遂一一答言我信。及知領洗爲救靈惟一之道，卽求付洗。公復將聖教要理，從頭畧講一遍，勸其悔罪；其人一一如命，痛悔己罪；公乃掬流水，付之洗。及公離水上岸，該犯已失知覺，不久氣絕，倒身水中，順流而下。然其

靈魂已潔如白鴿，直上天庭矣。

內訌騷擾

滿人雖入關稱帝，定鼎燕京，而西南諸省，猶未俯首稱臣也。先是陝西延安人張獻忠與李自成共爲流寇；及一六四四年九月五日，據四川稱王。以成都爲京師，設官授職，儼然與北京抗。時成都有司鐸二位，一名利類思，*Ludovic Buglio* 一名安文思，*Gabriele Magalhães* 二人者於一六四〇年，以劉相國之力，入四川傳教於保甯、重慶、成都等處，實爲四川傳教士之先聲。時劉之家中，除相國一人外，餘俱受洗入教。吳建成者，利安二公之保護人也，時爲僞朝禮部尙書，進二公於獻忠。獻忠擢二公爲星象台副長，辦理曆書等事。其後又奉命製一天地像，刻於銅珠球，並命造日晷，繙譯天文等書。二公受命不敢不從，惟頗多

掣肘，時受虐待，思不告而去，事爲獻忠所覺，逮而禁之。在獄期年，已死有日矣；天主憐之，不忍使二公無辜而死，致中華羊棧，失此善牧；乃暗中措施，使救之者忽至。時獻忠正意氣揚揚，而不知禍在眉睫也。蓋清庭遣皇弟，率師來攻四川，獻忠不敵，遂爲所擒，慘死成都城下，事在一六四七年正月初八日。獻忠爲人殘暴，爲眾所棄，故死之日，人皆欣然相慶，如解倒懸，無有惜之者。滿兵旣勝，乃以新廷名義，出示安撫，恢復秩序。於是百姓樂業，而教友亦得自由敬主。惟大半已避離陝西所居者不多矣。利安二公，隨滿親王至北京，外若甚榮，實則如俘，行經西安府宿南門方郭二公處，四司鐸相見，樂也融融。計利安二公居西安凡二閱月，朝夕過從，甚相得。當時司鐸甚少，以四人而同居，實不可多得之事。四司鐸者：計法籍一，葡籍二，意籍一云。

滿兵所至，輒據廟宇，及富室，見天主堂亦入據之。幸司鐸稟知親王，旋即撤退。然軍中胥役甚多，時來騷擾，利司鐸上前拒不使入。遂撻胥役怒。乃長書誣司鐸與信友種種不善，榜於軍門，以圖誣陷，而洩其忿。司鐸爰詣親王處陳訴，親王頗禮焉，且時亦設筵餉之。於是向日欲與司鐸爲仇者，見上司厚之也，亦即一變而爲司鐸之侍僕矣。

是時方郭二公，將利瑪竇司鐸所繪之世界地圖一幅，進呈於親王。圖上註有華文，並附地理地質諸說帖。親王一見大悅，即請放大描繪而註以滿文。方公前在北京畧識滿文，遂承親王意，製圖獻之。親王親至堂中致謝，以表感激之情。至堂見有聖像，則跪而叩拜，旁觀者莫不動容。至是向日仇教諸徒，皆來司鐸前，服禮求恕，司鐸一一遜謝之。司鐸見親王以禮相加，乃乘機請給護照，俾得宣教講道，無人阻撓。親

王欣然諾之。然謂此等護照，恐無大效；蓋彼之來也，責在安撫四川，而無掌理地方之權；且不久已將回京，不若請諸陝西總督爲愈，乃親致書總督，托代保護。總督得書，出示佈告，禁止官民人等阻擾天主教。自是而後，聖教遂安堵無事云。

利安二鐸，旅西安已二月，乃與方公別，隨營起程赴京。其後方安二公，遂成莫逆。自一六四八年，至一六五八年，一年中函件往來者，必三四次，直至方公死，日無稍閒也。有安公日記中爲憑。方公之信，滿具信德與神火。所談者不過勸化外教人之方法。觀其一六五三年去信，神火炎炎，非同凡比。今惟舉其末數語，以爲証。其言曰：「勗哉吾儕，其前往葉茂盛之傳教葡萄園，爲之翦伐培植，作吾儕之惟一消遣也。我可愛神父乎，凡工作於主園者，何其福哉！凡導引多靈以獻於耶穌基利斯

督者，其樂無涯，吾主亦必悅之，而降以神慰，賜以榮冠也。吾神父在北
京所作事業，必大悅主心，固無可疑，惟祈益加奪勉，與日俱進。亦望爲
僕求主，賜以聖寵，俾克隨吾主淨配之蹤，亦有微勞於至尊大主前也。
云云。

利安二公在西安府，見新教友之信德善行，及熱心勤領聖事等事，頗
爲感慰。上主亦顯然降福其忠僕。賜以熱烈神火。用是教友之數日增，
教友之德日進，而已之神修，亦與焉。日前，以臻於聖域云。

遭逢逆境

凡天主寵僕，必受艱難之鏗磨，方公等，亦屢遇橫逆之事。然知凡事皆
由上主安排，故皆方寸泰然，履險如夷，處若無事。觀其於下一事可以
知矣。聖教之善會，使信友勤於德業，互相規勉，互相救助，誠屬美舉也。

乃嫉恨聖教者，誣以爲黨派，不亦謬乎？吾國每逢朝代之改革，因乏秩序與有力之治理機關，亂民遂乘機蜂起，其魁首每聚眾與國家爲難，爲官守者，雖有治安之責，苦於無力彈壓，視官守如傳舍。知不能久於其位也，於是惟求飽其私囊，而不顧生民塗炭矣。朝廷於此時，亦必多出禁令，嚴禁私行聚會結黨等情，並派大員監視彈壓，授以全權，辦理各案，明末清初亦然。是時邪魔乘機，慫恿忌嫉方公者，出而誣陷之，以冀推翻，或阻止其傳教救靈之事業。其中狡滑者，則親至公前，假意勸其減少救靈神火，取消諸善會，謂際此驚擾之時，恐官長誤會，認爲黨派，而爲究辦云云。公慨然應之曰：「善會以禁奸忒者耳，汝何恐之有。仇人旣不得志，又無計以誣於官，蓋本地官紳，概皆知公所立之善會，與民間亂黨不同，故亦難以朦稟。惟城中有一小吏貪墨，而不識事務，

仇人啗之以金，請爲查辦。吏得賂，又不問情由，准其所請。假託職在止亂萌而保秩序，爰嚴辭峻語，出示禁止方公所立善會。惟示中不署官職，及己姓名，以免上司責問。以爲西人不嫻公事，其門人亦皆胆怯，如此已以足威之。示旣繕成，乃命貼於天主堂門上；而事之虛實，效之有無，皆未計也。方公讀之，知其僞，視爲匿名揭貼，泰然不爲動，命人扯去，代以前總督所出保護教民之告示。教友見之，方始安心。方郭二公，欲教友更得安心，而勿虛驚；乃至城求拜見各大員，各大員禮遇之，翌日且帶同屬員，至天主堂答拜，並與司鐸聚談，甚顯親密，謂司鐸能使良民，（即教友）安分守己，甚爲可感云云。事之至足奇者，即大員之入聖堂者，亦當眾顯然敬拜救世主，與其貞母瑪利亞像云。

城中官僚，聞知此事，盡效長官所爲，與司鐸交接相友。於是司鐸之門

庭，車馬絡繹，有應接不暇之勢。曩日無知少官，亦深以自愧，悔其出示嚴禁教民開善會之非；爰來拜見司鐸，謙求寬恕；由是風波頓息，善會愈形鞏固，而方公之名，亦愈顯矣。當方公或居北京，或奔走於山西陝西甘肅等省時，上主賜以奇恩殊寵，不可勝計。其事或爲當代人所述，或爲後人所記錄，雖其時地，或無從詳考；然皆經公所栽培之信友，世世傳之，而迄於今日，未嘗或忘也。至於今日，繼公在陝西任傳教事業者，爲方濟各會司鐸，及比國瑪利亞無玷聖心會傳教士云。

才德並著

公到處講道勸人，幾無一日間；而其登山涉水，又皆徒步行，並無車馬。外教人慕其德，奇其行，亦多有邀至其家食宿者。公初敬謝不敢，繼思上主願救眾靈，此或由其聖意；遂欣然諾其請，心中快慰；以此乃救教

外人靈之大好機會，可爲之講解要理，開發其信光。蓋上主每於尋常人事間，暗中默導，以救人靈也。公自在甘肅驅蝗降雨，折服僧徒之後，人民咸樂就之；官紳學界，多有贈以金銀寶物，以伸謝意者。公一一却之，惟求許其自由講道，用救該地人民於謬妄黑暗之歧途中耳。眾見公廉正，大爲感動，凡公所講所訓，遂更樂聽而樂從，不久，竟能以公之所教者，轉以教人云。

論公之爲人，亦具有本性之特長，易能吸引旁人，以歸正教。蓋公稟性甚善，感情富厚，聰慧絕倫，與人交接和易，而有可親可悅之象。故凡與往來者，莫不心悅誠服，樂聽其言。當公幼年時，在家庭，在學校，已可見其心志之堅恆矣。其後在修會中，果不異於傳教之時，且更有增而無減，因此深爲衆人所重視，致其同寅，有依依不忍與之相離者。如湯公

若望於公之去京回陝也，竟視爲己之不幸，不禁黯然神傷者久之。公於學問一道，雖不甚著名，然於詩文、算術、哲學、神學，咸有心得，靡不貫通，從未顯其愁悶，從未見其怨忿，心量寬宏，精神勇壯，無論何種患難境遇，不能亂其心。此公之本性優長，或生而得之，或學而能之者，皆足以作超性諸恩寵之預備，與基礎者也。至公之聖德，如信、望、愛、三超德，義、智、節、勇、四樞德，莫不造詣極深，書其傳者，難一一爲之表彰也。茲惟關於傳教救靈之事，節錄一二，以供我人之一覽。

公傳教中華，共二十九載，其間往來南北，跋涉奔波，或乘舟，或步行，似甚煩擾，然未嘗一時一刻之忘主。無論作何事，必以主鑒在茲爲懷。除榮主教靈外，無他念，無他言，亦無他書。或居陸，或居水，無一日畧缺神工；彌撒大祭，必斂束心神，以舉行之。至其愛德，尤昭然出於諸德之上，

上愛天主，下愛眾人，爲其一生傳教時之生活。故能臨患難而不屈，遇逆境而泰然也。一日有嘗召公傳教於其屬下人民之顯官謂公曰：公之德品，誠屬可奇；然公旅華久矣，抑不知華亦有奸惡無良之徒，愈加之恩，而愈思覓機以侮公者乎？抑不知有乘夜移屍於其恩人之戶外，而冀翌日誣以殺人之罪，而訟於官者乎？公雖感其意，而領其教，然施恩加惠，仍不輟，未嘗以之有怠意也。

一日公於途中，遇一少年，患病沉重，臥於道旁，無人憐恤。公遣人舁至堂中，百方醫治，然卒無效；乃教以要理，付之洗，而導之以入天庭。一六三三及三四年間，有一信友，貧迫潛入聖堂，竊祭台上台布，正擬席捲而去，適爲司鐸傭人所見，大呼捉賊，執而恣意撻之，並將扭送於官。公聞喧嘩聲，趨至，及知其事，並詢悉竊賊困境，乃大發慈心，命釋之回家。

傭人怏怏不悅，但不得已，釋之去。閱數日，傭人至公前，請告解，公謂之曰：「明日汝願施一哀矜於汝前所虐待之信友乎？如其然者，余即赦汝罪，否則請去，余不願聽汝神工也。」傭人乃求寬恕，並曰：「惟公所命。」又是年適逢饑饉，公嘗以銀洋託某信友購辦糧食，以供堂內諸人之需。該信友頓起不良，以銀置親友處，越日見司鐸曰：「銀爲盜所劫矣。」公初不之疑，不數日後，事始覺，遂逐騙銀者，以警他人。其人遂度生遠方，賴有所竊之銀，以度饑歲。後復回堂中，求爲役，公仍納之，食之如初，一若不記其曾竊銀者。此人飽食後，出外謂人曰：「司鐸如是納我，而優待我，豈真心哉？不過假面耳。」噫！人心之惡，一至於此！方以食食之，而彼且謂將鳩之也。惟好教友，則以德報怨，正如惡人之以怨報德也。

一日公出外傳教，途中遇一粗暴之外教人，肆口漫罵天主，及其聖誠。公見主榮被辱，心中不勝傷痛，遂命隨從之教友，趨而捕之，縛其手足，將送於官，請嚴行懲罰，以稍補上主所受之奇辱，而使知聖教之規誡，是否真正。時四方外教人，集而觀者甚眾，見公大發義怒，不勝驚訝，懼其人受禍，乃於司鐸前緩頰，共求寬宥。公本惟欲罪人知過，去其所遺惡表耳；及見眾人代求，即心爲之動，遂納其人表面之悔改，縱之去，而已則復前程，不復顧矣。

公傳教多年，與各色人往來交接，其聖德之光輝，著於外者，非筆舌所能盡述。蓋當時無論大小官員，搢紳學士，男女老幼，教內教外，莫不沾其化，而感其德云。惜公著作不多，除其所書之熱心信札，及歐華遊歷困難記狀一書外，未有隻字流傳；故欲求公之生平德行，與事業，於其

筆著中，實不可多得。今吾人能知其爲一出等之傳教士者，實其所垂遺表，及地方人士之口碑，有以使之然也。

病危善終

一六五八年，乃方公傳教中華之第二十九年也。計其傳教之久，約三倍於其同時同鄉之大聖方濟各類日斯。聖方濟各類日斯在 *Vincentina* 未伐來傳教，公則在中華傳教。二人東西遠隔數萬里，而傳教之事業，救靈之神火，克己之功德，則相同焉。是時方濟各聖人，升天受賞，已十有九年矣。公亦以克苦過深，勤勞過度，加以腸胃之痛，精力逐漸衰微，早呈在世不久，欲與聖人同享天福之象。果也。公於是年，臥病於其所最親愛之小塞子公所。欲別吾中華而長逝。公病數月，坐於少櫬，不倚不靠，亦不願脫去衣服，其克己之功有如此。卒爲他人所迫，去其履，

然不能去其襪；蓋久困於奔走，雙足腫爛，與襪凝結，不能分離。該處地方人士，不忍公之遽棄世也，多方爲之醫治，然終無效；相偕悽然流淚目之。時郭神父居西安，離小塞子有十日路程，聞公病，遣人告公曰：「若病加劇，請爲告知，余願離棄一切，奔投前來。」公堅不允，嘗語教友曰：「我不願郭司鐸捨其救靈大事，而遠來顧我一無用之人，倘有一靈，因我故而受損失，則我之憂感，爲不可思擬也。」郭公明悉公之謙讓，爰使一熱心教友，請公至省城，以便爲之治診。其人既至，與小塞子信友相商，得其同意，乃備一轎，請公坐其中；期以十日可抵省城，公深感眾人美意，然以體力衰弱辭之。謂祇能殭臥木榻，不能坐轎也。時上主亦默示其去世升天之期不遠，故不欲遠行。即於耶穌升天瞻禮之晨，遣來人回報郭公，力疾作書，與之別曰：「毋勞公矣。」惟不言其死

期。郭公所遣之人去後，公復書一函，命人於已死後，寄呈郭鐸。信中謙求郭鐸，宥其過缺，并請郭公代理其所屬所愛之教友。終乃爲末次之教訓，囑教友互相親睦，互相友愛，蓋此爲保存信德，增長信德，所必要者也。耶穌升天瞻禮日，教友來堂與禮者甚衆，公猶登台行祭，恭領臨終聖體聖血。彌撒畢，脫去祭衣，伏於祭台前，恭謝聖體，又命人折一青樹之枝，執於左手。於是致遺囑於諸信友，若慈父之於赤子然，曰：「我子汝，曹當恆守信德，保存領洗時所得之新性命，此乃預備善終莫善之法，至死，乃吾人所不能逃者也。今日汝曹見我之死，不久汝曹亦將有此日，世上諸物，無論患難困苦，皆一去而不來，惟以信望愛三德，所積之功勳，則永存不朽。」時值向午，滿堂信友聞之，無不動心。時公手中常執青枝，表其切望升天之願，卒乃舉目向天，作十字聖號於信友

而降福之，乃口誦耶穌瑪利亞聖名，而安逝。時天主降生後一六五九年，陽曆五月二十二日。

葬殮

方公德望壽六十，在會四十一年，發顯願後十九年，終時無一司鐸在側。初郭公所遣之人，未回西安前，郭公因久無音信，未知公疾如何，心不自安。故先起程赴漢中，越七八天而至，及至小塞子，則方公已故世二三日矣。郭公目睹諸信友，紛紛備辦葬事，如喪考妣。惟因方公爲第一死於陝西之傳教士，故皆不知殮葬之禮。方公死前，曾囑信友薄葬，一切樽節，毋多耗費，但將死時所穿衣履，納於棺中足矣，云云。惟教友中，無論本地，或來自漢者，咸議稍事厚葬，而仍不反其謙遜神貧之素願。於是眾謀僉同，各獻銀購一楠木棺，以保遺骸之久存不朽。其後

一九〇三年，五月六號，按聖教律，開棺驗屍，見公之遺骨，尙完善保存，蓋此棺之力也。時眾信友於憂傷悲哀中，忽見郭公來，頓覺稍慰，郭公乃爲主葬，按聖教禮規，行彌撒大祭，與追思禮儀。是日教友，大抵爲方司鐸領聖體，及他神功。郭公見眾信友信望愛三德之活潑，及其靈魂之清潔與熱心，大爲歡樂，頌方公之有良子女也。郭公居小塞子，祇十日，日日往近處巡視教友，創立新會，以聯絡教友，保存其信德，且付成人洗凡二百，此皆方公汗血所結之美菓也。且按安司鐸之言，方公實造成此天堂之一小部分者也。

後郭司鐸至北京，當副省長之職，於是陝西無傳教士。郭公至北京，立派 Claude Motel 穆司鐸，補其缺，代己治理陝省教務。穆公至後不久，李文思司鐸，亦接踵而來。當郭公在小塞子統理教務，安慰新教友，而

爲之施行聖事也，常關心爲方公覓一葬地。夫葬事，依我國習尚，素視爲重大問題，故教友亦甚以方公未入土爲不安。時陝西省從未死過傳教士，故無舊墳可附；隣省山西雖有高一志司鐸之墓，然相隔遙遠，不便移往就葬。郭公無奈，乃指定一地，另爲方公立墓焉。按當方公未至小塞子傳教時，距現今聖堂所在，約二里許，有一尼姑庵，建於沙河之上；其後尼姑爲方公勸化，相率離庵還家。而庵與其屬鄰近之地，入爲小塞子堂公產，方公既死，即葬於此；其後土人稱此尼姑庵爲方老爺祠堂，蓋即方公之墓也。後於一六七一年，繼方公傳教斯土之穆李二公，亦葬於此。三墓皆南向，方公之墓居其中，墓前建立青石之碑，大小字跡分明，讀之了然，碑高約七尺，闊二尺許，厚六寸許。

十九世紀末，陝省主教，用公書，以證明方公之墓，自其死後至今常受相當之尊敬，未嘗間斷云。地方人士，以公之轉禱，而得奇恩者，不知凡幾，尤以無子而得子者爲眾，故父母多有以方娃呼其子者。

公墓臨黃河，黃河水急時，有洗刷淹沒之虞，然而未遷者，蓋土人阻之也。土人無論教內教外，皆謂公之墓，能阻河水之患，故不許他遷云。

一九〇〇年，即拳匪之時，耶穌會總長 Louis Martin 特委上海耶穌會士羅以禮司鐸爲方公籌備列品案之調查副員。時羅公在安南東境澳門等處調查他案，即於一九〇二年，回上海。一九〇三年，行抵陝西南境，寓主教公署。主教以調查此案，須先調查方公遺骸爲入手辦法，遂於是年五月六日，在離公墓最近之聖堂，名方家營（譯音）內舉行彌撒後，於羅司鐸中西司鐸及滿堂教友前，置右手於己胸前，所懸

苦像上，按禮誦宣誓文，凡欲方公列品案者，皆置手聖經，跪誦誓文，繼有老辦事者二人，及開閉坟墓之工匠亦二人，以方言宣誓，指証歷來相傳方公坟墓所在之處，禮畢，眾皆魚貫至方公之墓。及開棺，四位司鐸先去石灰沙土後，取遺骨而藏於箱中，至於棺木則取而載至堂內，其後六日中，信友從事於洗淨遺骨，而置於新棺內，又有修女繡一絲褥，以置遺骨於其上，而後瘞於原處。

一九〇四年五月十五，羅司鐸回滬，手攜正式憑文，內有羅瑪聖部要求之三案，至於各主教爲方公立品所請求之案，已蒙聖禮部與教宗良第十三允准，作爲有效，刻下該案仍在進行中，深望羅瑪聖部從速認方公爲可敬，然後詳加考查，以准列品也。

中華民國十五年二月初版

聖教雜誌
叢刊之五
方德望神父小傳一册

每册實價洋六分

郵購另加一分

譯者 上海

袁承斌
丁汝成

出版者 徐滙聖教雜誌社

印刷者 土山灣印書館

發行者 土山灣印書館

版權
所有

江蘇姚主教准

24

002220

21

24

002220

(2)

BC

79.956.5